**附件1**

**宁夏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三届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**

**一、主办及承办单位**

**主办：**宁夏职业技术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工会委员会

**承办：**宁夏职业技术学院职业素养教学部

**协办：**党政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学生处、宣传部、后勤管理处、计划财务处、保卫处、团委、农业学校

二、**竞赛时间和地点**：

**时间**：2017年4月26日-28日

**地点**：学院田径场

**三、竞赛分组**

**教工组：**以工会小组为单位组队参赛

**学生甲组:**高职四个学院、4个系，以院系为单位组团参赛

**学生乙组:**农业学校，以班为单位组队参赛

**四、竞赛项目**

(1)**学生组**

A、男子甲、乙组（13项）：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5000米、4×100米接力、4×400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（6kg）、背抛实心球（3kg）

B、女子甲、乙组（13项）：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3000米、4×100米接力、4×400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（甲组）、铅球（4kg）、背抛实心球（2kg）

C、集体趣味比赛项目（7项）：双龙戏珠（8男8女）、三人四足（12男6女）、50米×16人迎面接力（10男6女）、翻滚轮胎（男子甲组，10人）、齐心协力（4男4女）、仰卧起坐（10女）、引体向上（10男）

(2)**教工组（10项）**

A、400米接力：混合团体（4男2女）

B、托球跑：混合团体（乒乓球，4男2女）

C、齐心协力：混合团体（2男2女）

D、集体跳绳：混合团体（5男3女）

E、背抛实心球：个人比赛（男3kg、女2kg）

F、沙包投准：个人比赛（沙包，男、女）

G、定点投篮：个人比赛（篮球，男、女）

H、铅球比赛：个人比赛（男6kg、女4kg）

R、60米：个人比赛（男、女），分40岁以下组和40岁以上组。

J、翻滚轮胎:个人比赛（男）

**五、参赛资格**

1.学生项目：我校在籍的全日制高职、中职学生，身体健康，均可代表所在单位报名参赛。

2. 教工项目：我校全体教职工，身体健康，适宜参加相关项目活动者，均可代表所在单位报名参赛。

3.所有参赛运动员，必须办理意外伤害保险，并在报名时提交保险单复印件，无有效的意外伤害险者不得报名参赛。

**六、报名办法**

1、各单位限报领队1人、教练2人，田径项目学生甲组每名运动员限报2项，每系每项限报5人；乙组每名运动员限报2项，每个班级每项限报3人。单项运动员可兼报团体项目。

2、集体趣味项目女子仰卧起坐、男子引体向上为必报项目。

3、学生项目由各系部组织进行报名，于**4月8日**前加盖各单位公章后送交（并交电子稿，报名表需按附件2格式）体育教研室段东满老师处，过期不予编排。联系电话：13995097436 邮箱：[148046118@qq.com](mailto:148046118@qq.com)

4、教工项目由所在工会小组组织报名，于**4月8日**前报送纸质及电子到校工会曹璊老师处。联系电话:2135048 13895006970邮箱：2671656842@QQ.COM

**七、竞赛办法**

1、田径项目按照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规则执行。其余项目另行规定。

2、径赛、田赛提前20分钟检录，检录未到者按自动放弃处理。检录时，运动员必须出示本人学生证，否则不能比赛。

3、参加比赛的运动员鞋钉一律采用塑胶跑道专用钉鞋（钉不超过3毫米），否则裁判员有权取消运动员的比赛资格。

4、凡在比赛中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者，一经查实，取消替赛者和被替赛者所有比赛成绩，并扣除该单位团体总分10分。并取消该单位参评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、“优秀组织奖”的资格。

5、报名不足6人（队）的项目，按实际参赛人（队）数减2录取；报名不足3人（队）的项目，取消该项比赛。

6、学生组100Ｍ、200Ｍ、400Ｍ按预赛成绩取前８名参加决赛。其它径赛项目采取预决赛一次进行。分组决赛按成绩录取前八名，如分组决赛成绩相等则名次并列。

7、参赛运动员必须佩带统一样式号码布，号码沿用上届统一编发的号码，不佩戴号码布的运动员不准参加比赛。

**八、奖项设置和计分办法**

**1、团体奖**

甲组、乙组各取团体总分前六名进行奖励。分别颁发奖牌、奖金。

**2、单项奖**

学生男、女个人项目均录取前八名，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；学生接力项目录取前六名，按18、14、12、10、8、6计分；学生集体项目录取前六名，按9、7、6、5、4、3计分；教工各项目均录取前八名。

3.为弘扬“更快、更高、更强”的奥林匹克精神，学生项目设破纪录奖，破一项学校纪录加10分，并颁发奖金。在同一项目中无论破几次纪录，都只计一次破纪录分。

4、团体总分按代表团男、女运动员得分的总和计算，总分多者列前，如遇总分相等，则以破纪录多者名次列前（第一看破纪录的项目多少，第二看破纪录的人数多少），如仍相等，则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，以此类推。

5、本届校运会设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5名，其中甲组2名，乙组3名。分别颁发奖牌、奖金。

6、本届校运会设“优秀组织奖”7名。其中甲组3名，乙组3名，教职工1名。分别颁发奖牌、奖金。

7、本届校运会设优秀裁判员10名、优秀运动员36名（甲组16名，乙组20名），分别颁发获奖证书、奖品。

**九、申诉办法**

为保证公平竞赛，参照田径竞赛规则，设立仲裁小组。若在比赛中有问题申诉，应在该项目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，向仲裁小组递交申诉书。对运动员资格有疑问，或发现违规违纪以及裁判明显错判，均可向大会仲裁小组投诉。

**十、校园体育文化氛围营造**

为营造良好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，同时也为各参赛单位提供一个展示形象的机会和平台，特规定：

1.各参赛单位要制作一个展板，内容要体现部门特色及学生文体活动。规格为2.1米×l.1米。4月25日上午12：00前，张贴在体育场内指定展板上。

2.各参赛单位要编排一个的节，表演内容、形式、人数自定，要展现系部风采和精神面貌，时间5分钟左右，在入场式结束后进行表演。4月20日前将节目名称、音乐等一并上报职业素养教学部（联系人：胡浩洋老师2135357）。

3.各单位展板布置、节目编排情况都将作为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、“优秀组织奖”评选的重要指标之一。

**十一、其他**

1、各单位代表方队入场顺序依次为运动员方队（8行×10列）、教职方队。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入场队伍排练，运动员方队要统一服装。

2、4月25日下午2:30分在运动场进行彩排。

**十二、本规程的解释、修改、补充权属于大会组织委员会。**